

社情民意反映

(第 25 期)

政协儋州市委员会办公室编

2024 年 5 月 28 日

关于解决光吉河下游农业面源污染问题的建议

饶颖芝、赵庆杰委员反映：光吉河中上游（那大城区段）之前是黑臭水体河流，2023 年经综合治理和专项整治，光吉河河流断面水质已达到 II 类水质管理目标要求，从根本上消除了水体黑臭，对美化我市城市景观和提高群众生活质量大有裨益。但光吉河下游仍然存在农业面源污染问题：流域内有大量带状或片状农田，以种植水稻为主，农药化肥使用管理粗放，造成严重的水污染和土壤污染，经雨水汇流后排入光吉河中。

为此，建议：

1. 科学管理农田。一是合理施肥，组织专家对光吉河下游农田的土壤养分情况、作物肥料需求量等进行具体分析，并以此为基础指导农民科学配置基肥、追肥等肥料，减少过度施肥造成养分浪费和环境污染；二是科学种植，针对土壤养分不平衡和农药过度使用等问题，组织专家设计合理的轮作制度，采

用间作套种和有机农业等方式，减少农业面源污染发生；三是规范使用农药，组织专家对光吉河周边农民进行农药使用培训，普及环境友好型农药使用知识，引导农民合理选择低毒性、低残留农药，并严格按照使用剂量和使用期限进行施药，从而减少农田农药的流失和对环境的污染。

2. 强化水土保持工作。水土保持是江河保护治理的根本措施，是生态文明建设的必然要求。相关职能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加强新时代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》，大力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，推动小流域综合治理和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、发展特色产业、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等有机结合，提供更多更优蕴含水土保持功能的生态产品。比如，通过建设沟渠、水槽、水坡等水土保持设施，减少水土流失和农田面源污染发生；在农田中合理布置田坎、沟道等措施延长水流路径，提高水土保持效果。

主送：副市长莫正群。

报送：市政协主席、副主席，秘书长。

抄送：市委办、市政府办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。

政协儋州市委员会办公室

2024年5月28日
